

# 上海行健职业学院人事处文件

沪行健人事〔2022〕1号

## 上海行健职业学院关于开展2022年度 教职员工考核工作的通知

根据区人社局《关于做好2022年度静安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工作的通知》和区教育局《关于做好2022年度本区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现就做好本年度考核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考核对象和范围

学院2022年12月份在编在岗人员，中层以上干部按干部管理权限进行考核。

### 二、考核原则和内容

考核要遵循客观、民主、公正和注重实绩的原则，内容主要包括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五个方面，重点是考核工作实绩。

### 三、考核组织实施

考核工作在区教育局的指导下组织实施。根据要求，学院成立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和调解小组，制定考核办法，提出考核等次意见，及时向被考核人反馈考核结果。

### 四、考核时间安排

(一) 动员部署阶段 (2022 年 11 月 25 日)

学院根据区教育局工作部署，结合实际拟定考核方案，确定参加本年度考核的人数，做好 2022 年度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的各项准备工作。

(二) 考核测评阶段 (2022 年 11 月 28 日-12 月 5 日)

1. 被考核人进行个人总结，填写《年度考核登记表》(新版本)(在学院人事处网站下载专区中)。

2. 考核小组根据被考核人述职情况、现实表现、群众意见和主管校领导建议，经过相应程序提出考核等次意见，并于 12 月 2 日 13:00 前将优秀推荐名单报人事处杨龚萍老师(1301 室)。

3. 考核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考核优秀名单，并在校内进行公示。

4. 考核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被考核人。

(三) 考核汇总阶段 (2022 年 12 月 6 日)

人事处将考核工作总结、考核结果汇总材料和考核优秀人员名单报送区教育局人事科。

五、考核结果的确定

年度考核结果分为：优秀、合格、基本合格、不合格四个等次。

各等级的基本标准是：

1. 优秀：思想政治素质高；精通业务，工作能力强；工作责任心强，勤勉尽责，工作作风好；工作实绩突出；清正廉洁。

2. 合格：思想政治素质较高；熟悉业务，工作能力强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工作积极，工作作风较好；能够完成本职工作；廉洁自律。

3. 基本合格：思想政治素质一般；履行职责的工作能力较弱；工作责任心一般，或工作作风方面存在明显不足；能基本完成本职工作，但完成工作的数量不足、质量和效率不高，或在工作中有较大失误；能基本做到廉洁自律，但某些方面存在不足。

4. 不合格：思想政治素质较差；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不能适应工作要求；工作责任心或工作作风差；不能完成工作任务。或在工作中因严重失误、失职造成重大损失或者恶劣社会影响；存在不廉洁问题，且情形较为严重。

## 六、考核要求

1. 各考核小组要严格遵守考核工作要求和程序。

2. 各考核小组在考核过程中应严格坚持标准，切实发挥考核的激励和导向作用。

3. 对在考核中出现的违反程序、徇私舞弊、打击报复、弄虚作假等违法违纪行为的，将依照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。

上海行健职业学院人事处

2022年11月25日

附件：2022年度考核优秀名额分配表

## 2022 年度考核优秀名额分配表

组号	部门	优秀名额
1	工会、党办、院办、人事处、宣传、思政、财务、 继教部	5
2	教务处、学生处、团委、体卫部、科发处	5
3	培训与鉴定、图书馆、后保处、信息中心	2
4	经管系	5
5	艺术系	5
6	外语系	3
7	信机系	6
8	学前系	6
教职工合计		37

备注 1-3 组，以支部为单位，支部书记为召集人

4-8 组，以学系为单位，主任为召集人